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此為概要，故並不包括對閣下而言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此外，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有關[編纂][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風險因素」。閣下於決定[編纂][編纂]前務請細閱全份文件。

使命

我們的使命是賦予中國所有金融服務供應商智能而全面的數據分析能力。

業務

業務概覽

我們為中國領先的獨立AI技術平台，為金融服務業提供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19年收入(已計入精準營銷服務收入)計，我們為中國最大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已建立分析消費者的金融及行為模式的專業知識，可產生關鍵數據洞察，讓金融服務供應商提升其服務效率，並提高其風險管理能力。於2020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累計為逾4,200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包括2,438名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服務，包括絕大部分中國國有銀行、逾650家區域銀行、絕大部分中國消費金融公司、逾90家主要保險公司及其他多家金融服務供應商。

我們以大數據及AI技術提供服務，並促進交易。我們的服務支持金融服務供應商的貸前風控、貸中監控、貸後管理及保險風險管理需求，助其降低所面臨的欺詐風險，並提高其承保及風險管理的效能。我們亦提供大數據營銷及分銷服務，讓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更有效地接觸及服務目標客戶。我們主要透過專有金融產品推薦平台榕樹(將消費者與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的合適金融產品連接的市場)提供精準營銷服務。我們透過黎明科技平台(向經紀提供數據驅動工具及分析，促進高效及有效的保險銷售及客戶關係管理)提供保險分銷服務。

得益於我們海量的數據洞察、先進的技術及領先的服務能力，我們深受持牌金融機構認可及青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261.9百萬元及人民幣764.2百萬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總額約90%來自持牌金融機構客戶。

業務模式

我們業務的競爭優勢圍繞我們專有而全面的數據標籤庫、AI大數據分析能力及靈活的產品開發能力。通過累積專有資料數據以及與第三方合作夥伴合作，我們已建立既大型且全面的數據庫，涵蓋使用金融及非金融指標的各式各樣消費者數據標籤。於2020年9月30日，由

概 要

於我們為中國逾4,200名金融服務供應商(包括2,438名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首選獨立大數據分析產品及服務的服務供應商之一，我們可持續自我們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的服務中獲得動態數據洞察。憑藉有關專有累積，結合從選定數據合作夥伴獲取的數據標籤，我們建立涵蓋各式各樣消費者數據標籤的全面數據庫。

我們建立雲原生技術平台，支持產品及服務研發及向客戶交付產品及服務。我們的平台提供多種模塊化產品，可輕鬆通過標準化API進行調配並融入客戶的IT基礎架構及工作流程。我們亦可將多個模塊進行整合，為客戶提供定製化的端到端解決方案。平台的雲原生性質讓我們能夠快速適應及交付產品及服務，以滿足金融服務供應商瞬息萬變的需求，確保數據標籤的豐富性及多樣性。由此形成的數據生態系統讓我們能夠不斷擴大數據庫，鞏固我們的數據處理及數據分析能力，並幫助客戶提升其決策效率。此外，憑藉我們的技術基礎架構，我們能夠以具經濟效益的方式處理來自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大量數據調用請求。

我們就AI及數據分析能力應用經歷不同的變現階段。發展初期，我們專注於應用AI及數據分析能力，滿足國有及區域銀行以及消費金融公司的信貸評估需求(廣泛消費者數據標籤集中之處)。我們投入大量資源開發雲原生IT系統架構及數據管理機制，以高效處理及儲存數據、優化AI算法及發掘新模型應用。隨著我們為更多金融服務供應商提供服務，我們持續完善技術，使其更智能，以提升數據處理能力變得更快更準確。我們可進一步善用自累積數據獲取的洞察及知識。經過多年的投入及發展，我們建立穩固的技術基礎，以把握增長機會。我們其後應用核心AI及數據分析能力技術發展更多變現模型，包括精準營銷服務及保險分銷服務。憑藉技術基礎架構及技術能力，我們建立整套分析驅動AI及大數據解決方案，為金融服務供應商提供支持。此舉進一步提升技術快速自我增強能力及助我們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傳遞更多價值。

概 要

下圖展示我們的數據技術平台以及數據分析服務及營銷及分銷服務的運作。



我們主要通過提供數據分析服務、精準營銷服務及保險分銷服務產生收入。我們採用「先落地，再擴張」的方式吸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並隨時間推移發展與現有客戶的關係。我們提供多款免費產品，以吸引新客戶，並在建立客戶關係後，向其追加銷售及交叉銷售服務以及提供定製產品及服務，尋求加深與客戶的關係。作為「先落地，再擴張」模式的補充，我們擁有具備深厚行業專業知識的業務發展團隊，其致力於與金融服務供應商建立長遠關係，了解及預測其需求並識別追加銷售及交叉銷售機會。我們的業務模式形成一個良性「數據—分析—產品」循環，以海量的數據標籤及強大的數據分析能力協助持續產品及服務創新，讓我們能夠不斷豐富核心數據庫並改善數據分析能力，有助我們獲得顯著的營運槓桿及較高的收入可見度，從而產生經常性收入及穩定的現金流量。

概 要

自我們成立以來，我們的業績顯著增長，主要由以下關鍵指標體現：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我們提供服務的累計付費金融服務 供應商客戶數目 ⁽¹⁾	511	1,301	2,031	2,438	2,602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 止年度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0年
我們於某曆年／期提供服務的					
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數目.....	493	1,202	1,494	1,079	1,415
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單客年均收 入(人民幣百萬元)	0.72	0.71	0.84	0.71	0.80
核心客戶 ⁽²⁾ 數目	62	135	196	不適用	237
核心客戶貢獻收入百分比.....	55%	64%	73%	不適用	86%
核心客戶單客年均收入 ⁽³⁾ (人民幣百萬元)	3.2	4.1	4.7	不適用	4.1

附註：

- (1) 我們將「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定義為於往績記錄期間付費訂閱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並貢獻我們的收入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就我們的業務進行的「付費訂閱」指：(i)不收取初始或經常性費用的基於客戶用量的付費訂閱；或(ii)提供標準方案的年度訂閱，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在相關服務協議期限內可使用預定或無限數量的調用請求。
- (2) 我們將「核心客戶」定義為於某曆年各自貢獻收入總額超過人民幣300,000元的持牌金融機構。
- (3) 核心客戶單客年均收入定義為核心客戶於某曆年產生的收入總額除以該曆年的核心客戶數目。

值得注意的是，核心客戶數目由2019年196名增加至2020年237名，而核心客戶貢獻收入百分比由2019年73%上升至2020年86%。

除上述指標外，我們使用核心客戶留存率及核心客戶淨收入擴張率計量我們留存及增加核心客戶客源的能力。於2019年及2020年，核心客戶留存率分別為89%及96%。核心客戶留存率是我們於某年擁有的核心客戶在未來12個月繼續留存的百分比。此外，就於2018年的核心客戶，我們於2019年實現淨收入擴張率125%，就於2019年的核心客戶，我們於2020年實現淨收入擴張率92%。淨收入擴張率是我們與核心客戶的業務關係的長遠價值以及保持及增加來自核心客戶的收入的能力的指標。淨收入擴張率的分母是某年來自核心客戶的收入貢獻，分子是次年來自同一組核心客戶的貢獻，並以百分比表示。此外，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留存率分別為82%、61%及54%。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留存率是我們於某年擁有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在未來12個月繼續留存的百分比。

此外，由於核心客戶定義為於某曆年各自貢獻收入總額超過人民幣300,000元的持牌金融機構，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核心客戶指標尚未可提供。僅供說明用途，(i)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各自貢獻收入總額超過人民幣300,000元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數目為194名；(ii)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該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貢獻收入佔我們的收入總額87%；及(iii)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該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單客年均收入約人民幣3.4百萬元。

概 要

於2017年至2019年，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核心客戶數目及其單客年均收入增加，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下降，主要由於COVID-19對我們的業務及整個金融服務業造成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虧損主要歸因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因我們的股權價值增加而增加。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的收入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總額.....	354.0	858.5	1,261.9	922.3	764.2
年增長率(%).....	—	142.5%	47.0%	—	(17.1%)
年／期內虧損.....	(353.5)	(181.9)	(94.1)	(57.7)	(115.9)
年增長率(%).....	—	(48.5%)	(48.3%)	—	101.0%

不計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及若干其他預期不會導致未來經常性現金付款項目的公允價值變動的影響，我們(i)於2017年及2018年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分別為人民幣83.2百萬元及人民幣1.6百萬元，以及於2019年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人民幣13.1百萬元；及(ii)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溢利分別為人民幣10.9百萬元及人民幣20.4百萬元。有關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市場機遇及價值主張

金融服務業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商機處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2019年，中國金融服務業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093億元，預期有關收入總額將持續迅速增長，於2024年達人民幣2,524億元，於2019年至2024年期間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8.2%。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為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解決方案供應商(並不聯屬於任何金融服務供應商)為各種客戶的金融風險管理及客戶生命週期管理業務提供獨立且公正的大數據分析服務之處。按2019年收入計，中國金融業獨立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佔整體市場約9.6%。於2019年，按中國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的收入計，我們的市場份額約8.7%，並增長至2020年9.0%。

我們已為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不同用例開發廣泛的產品及服務。我們憑藉大數據分析專業知識，提供以下價值主張，滿足金融服務供應商的業務需求：

- **擴闊數據範圍及提供豐富的分析專業知識。**由於數據資源有限，金融服務供應商通常欠缺先進的數據分析及風險管理工具有效及高效進行信貸風險評估。我們全面的數據標籤及分析能力助金融服務供應商更好地分析客戶、管理信貸風險及提升資產質量。此外，我們的服務及產品助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節省自建數據分析能力的成本及時間，並專注於管理終端客戶關係。
- **提升獲客效率。**金融服務供應商存在提升獲客效率及客戶參與的需求。我們善用我們的數據洞察及精準消費者用戶畫像能力，提供定製營銷分析。我們的精準營銷服務可助金融服務供應商以更個性化及更有效的方式服務廣闊客源。

概 要

- *提供領先的技術能力。* 金融服務供應商一直尋求提升其技術能力的解決方案，以快速回應客戶需求及市場變化。憑藉我們強大的雲技術基礎架構及數據處理能力，我們快速回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滿足其大量數據操作及進行實時風險評估的需求。我們的分析模型、智能決策引擎及定製技術解決方案可滿足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特定業務流程中的需求及提升其營運效率。
- *獨立數據分析解決方案。* 中國金融機構須於進行貸款活動過程中進行獨立風險評估。作為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可提供客觀公正的產品及服務，而不存在利益衝突，以滿足金融服務供應商日益增加的需求，並助其提升風險管理能力，以滿足監管要求。

與中國傳統信貸評估業務通常依賴少量靜態數據且不具備先進AI能力及通常僅提供少量產品或服務不同，我們運用核心數據庫及數據分析能力提供覆蓋金融服務供應商的整個服務週期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信貸風險評估及決策、風險監控及管理，以及精準營銷。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繼而產生大量數據標籤，讓我們持續擴充數據庫、提升建模及產品效能，以及開發特定領域解決方案及洞察。此外，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可融入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決策過程，產生可見的經常性收入；產品及服務亦可以模塊化交付，新客戶可以少量增量IT或系統開發成本輕易個別或組合訂閱。

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取得成功並自競爭對手脫穎而出得益於以下競爭優勢：

- *市場領導地位。*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2019年收入計，我們為中國最大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解決方案供應商。
- *全面的數據標籤及分析能力。* 我們已於中國建立最大且最全面的數據庫之一，涵蓋使用金融及非金融指標的各式各樣消費者數據標籤。通過將非結構化數據標籤轉換為結構化數據標籤，隨後再轉換為直觀而可操作的洞察的能力，我們的數據標籤價值得以擴大，相關形式包括消費者信貸評估、精準營銷計劃、風險管理指標及整個財務週期的其他關鍵指標。
- *金融服務供應商的強大客源。* 於2020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為逾4,200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包括2,438名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服務，包括絕大部分中國國有銀行、逾650家區域銀行、絕大部分中國消費金融公司、逾90家主要保險公司及其他多家金融服務供應商。
- *高效且可擴展的業務模式。* 相比傳統實地內置IT模式，憑藉雲原生模式，我們可提升能力，靈活及時滿足需求。
- *以技術為本且經驗豐富的管理層。* 我們的管理團隊包括數據科學家、工程師以及銀行、保險公司、軟件業務及技術供應商的前高級管理人員。

概 要

策略

我們擬採取以下策略進一步發展業務：

- **鞏固技術領先地位。**我們將繼續投資於技術，並與頂尖大學及研究機構合作開發AI及大數據技術、投資於技術基礎設施，以支持穩定、可靠且可擴展的服務，以及隨著我們服務更多金融服務供應商，我們將繼續擴大數據庫。
- **提升及擴大產品及服務。**我們將繼續與金融服務供應商合作，並擴大產品及服務選擇，以滿足其不斷演變的需求。
- **進一步擴大客源並加深客戶關係。**我們將進一步強化業務發展能力、進一步擴大於金融服務業的足跡，以及持續提供更全面覆蓋整個交易生命週期的產品及服務，加深與客戶的關係。
- **進行戰略收購以鞏固領導地位。**儘管我們預期此將主要通過內部增長實現，惟我們已收購並將繼續收購資產及業務，該等資產及業務能夠增強我們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價值主張。

行業的競爭格局

我們的目標市場為中國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金融服務供應商對科技服務的強勁需求及科技服務的增長潛力吸引新參與者進入市場。該等參與者憑藉其龐大的消費者基礎或強勁的技術能力，如大數據、AI及雲計算，快速擴展。同時，在金融服務業迅速增長的推動下，由於大數據分析技術可促進信貸評級及有效實現精準營銷及更高效的客戶管理，中國金融業迅速應用大數據分析技術。金融服務供應商現廣泛應用大數據分析技術於金融風險管理及客戶生命週期管理場景。

中國金融服務業的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發展迅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於2019年，中國金融服務業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的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093億元，其中總額人民幣323億元用於金融風險管理及人民幣770億元用於客戶生命週期管理，後者包括吸納新客及現有客戶管理。預期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由2019年起至2024年持續迅速增長，於2024年達人民幣2,524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8.2%。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為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解決方案供應商（並不聯屬於任何金融服務供應商）為各種客戶的金融風險管理及客戶生命週期管理業務提供獨立且公正的大數據分析服務之處。按2019年收入計，中國金融業的獨立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佔整體市場約9.6%，市場競爭激烈且高度分散，五大參與者的市場份額為27.8%。於2019年，按中國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的收入計，我們的市場份額約8.7%。

獨立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的主要趨勢及市場推動因素包括：(i)應用大數據分析技術的金融服務業利好政策；(ii)金融服務供應商進行獨立風險管理的監管要求；(iii)技術提升及日益數

概 要

字化；(iv)對獨立金融大數據分析解決方案的需求上升；及(v)市場更為集中。有關行業的競爭格局的詳細描述，請參閱「行業概覽」。

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已吸引大量多元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群。於2020年9月30日，我們在中國為逾4,200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包括2,438名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服務，包括絕大部分中國國有銀行、逾650家區域銀行、絕大部分中國消費金融公司、逾90家主要保險公司及其他多家金融服務供應商。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以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有493名、1,202名、1,494名及1,079名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大客戶貢獻的收入分別佔收入總額約29.9%、21.7%、25.8%及17.7%，而最大客戶貢獻的收入分別佔該等期間各期間收入總額約9.7%、6.2%、8.0%及4.3%。有關客戶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業務 — 客戶」；有關客戶定價政策的詳細描述，亦請參閱「業務 — 定價政策」。

供應商主要包括互聯網或保險營銷服務供應商。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自五大供應商採購分別佔採購總額約26.7%、14.7%、14.2%及12.3%，而自最大供應商採購分別佔該等期間各期間採購總額約10.3%、4.7%、4.7%及3.0%。有關供應商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業務 — 供應商」。我們一般於一個月或兩個月內向供應商(主要包括互聯網服務供應商及保險營銷服務供應商)結清營運開支。

與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共享數據

我們與廣泛聲譽卓著的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合作。於往績記錄期間各期間，我們有逾30名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我們並不依賴該等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中少數或特定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我們與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的合作非獨家。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涉獵的業務範疇包括旅遊服務、付款處理及電信運營商，均透過實時查詢反饋向我們提供特定範疇的數據標籤。第三方數據合作夥伴為致力提供優質數據標籤的聲譽卓著的機構，並已就委聘數據合作夥伴制定全面的審核標準。我們的數據合作夥伴代表包括(其中包括)：(i)深圳上市公司(中國支付及金融科技業先驅)的附屬公司；(ii)大型國有電信運營商(專注於通過統一線上平台提供消費互聯網產品及服務)的附屬公司；及(iii)領先大數據智能策略服務供應商(通過中國主要銀行間網絡就銀行服務提供一站式大數據分析服務及應用服務平台)。

儘管我們認為，我們與現有數據合作夥伴的合作為及將繼續維持穩定，防止出現任何合作中斷的可能性(微乎其微)，我們確立一份合資格後備數據合作夥伴名單，該等合作夥伴了解我們的業務及我們營運所在的行業，且擁有的數據資源與現有數據合作夥伴擁有的數據資源相若。

概 要

不同投票權架構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本公司打算緊接[編纂]完成前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根據該架構，本公司股本將由A類股份及B類股份組成。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有關保留事宜的決議案(每股股份具一票投票權)除外)，A類股份持有人享有每股十票投票權，而B類股份持有人享有每股一票投票權。

創新

我們為創新公司，以開發及應用市場領先的數據分析技術(包括大數據、人工智能及反欺詐引擎)、獨一無二的獨立雲原生業務模式及先發優勢立足。我們運用核心數據庫及專有數據分析能力提供覆蓋金融服務供應商的整個服務週期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信貸風險評估及決策、風險監控及管理，以及精準營銷。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繼而產生大量數據標籤，讓我們持續擴充數據庫、提升建模及產品效能，以及開發特定領域解決方案及洞察。此外，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可融入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決策過程，產生可見的經常性收入；產品及服務亦可以模塊化交付，新客戶可以少量增量IT或系統開發成本輕易個別或組合訂閱。

概 要

與中國傳統信貸評估業務通常依賴少量靜態數據且不具備先進AI能力及通常僅提供少量產品或服務不同，我們運用核心數據庫及數據分析能力提供覆蓋金融服務供應商的整個服務週期的產品及服務，包括信貸風險評估及決策、風險監控及管理，以及精準營銷。我們的產品及服務繼而產生大量數據標籤，讓我們持續擴充數據庫、提升建模及產品效能，以及開發特定領域解決方案及洞察。此外，我們的產品及服務可融入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決策過程，產生可見的經常性收入；產品及服務亦可以模塊化交付，新客戶可以少量增量IT或系統開發成本輕易個別或組合訂閱。

我們的雲原生技術平台進一步創建良性「數據 — 分析 — 產品」循環，以海量的數據標籤及強大的數據分析能力促進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持續創新，讓我們可持續豐富核心數據庫及提升數據分析能力。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

本公司由創新管理層團隊帶領，領軍人為創辦人張韶峰先生（現擔任並將繼續擔任執行董事）。本公司成功，張先生功不可沒，其一直主要負責本公司業務創立及增長。張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業務策略，並帶領本公司創造商業及文化價值。自本公司成立起，張先生率先突破性運用大數據與人工智能，為金融機構制定貸前信貸風險評分算法。該算法現發展成業內領先的軟件即服務雲風控平台。於2017年，張先生主導本公司的多元化發展計劃，推出專注於信貸的目標營銷平台，並完成戰略收購黎明保險經紀。張先生的決定使本公司的產品供應及數據資源多元化，提升本公司不同業務線的協同效應及規模經濟，形成收入快速穩定增長的良性循環。有關張先生的簡歷，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 執行董事」。

緊隨[編纂]完成後，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張先生。就有關保留事宜以外事宜的股東決議案而言，張先生將於[編纂]A類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投票權約[編纂]%，並有權控制[編纂]B類股份，佔本公司投票權約[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股本 — 不同投票權架構」。

由於本公司採納不同投票權架構，即使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無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多數經濟利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此將使本公司得益於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以長期前景及策略控制本公司）的持續經營願景及領導。

務請有意[編纂]注意[編纂]具不同投票權架構的公司的潛在風險，尤其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權益未必總是與股東的整體利益一致，且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可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

概 要

決議案結果行使重大影響力，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務請有意[編纂]僅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決定是否[編纂]本公司。有關不同投票權架構的風險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風險因素—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風險」。

數據安全以及與數據安全相關的監管環境及風險

我們已實施全面的內部政策，保障數據安全，並成立由行政總裁領導的數據安全委員會。有關數據保密及保護政策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業務—數據安排及安全」。撮要載列如下。

- 數據保護及保密政策注重確保：(i)根據適用法例及規例收集個人數據；及(ii)所收集的個人數據合理符合收集目的。
- 我們嚴格監控個人數據取閱以及維持嚴謹的評估及審批程序，禁止無理或非法使用。我們根據必要性嚴格管理個人數據取閱，並記錄數據取閱。
- 我們收集、處理及分析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活動產生的數據，並使用個人數據作獲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授權有關合規及風險管理，以及符合適用法例及規例規定的既定用途。
- 我們使用加密技術，保護個人數據傳輸及儲存，並定期進行測試及評估，檢視數據處理及管理技術的效率。
- 選擇外部數據合作夥伴時，我們採用嚴謹的程序，評估數據供應商是否合理及合法取得數據標籤。

我們須遵守有關數據保護及保密，以及於中國收集及使用個人數據的各種法例及規例。有關該等法例及規例的詳細描述，請參閱「監管」。我們面臨不斷變化的數據保密及保護監管環境所帶來的挑戰，以及實際上或被指控未能遵守數據保密及保護的法例及規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該等風險因素的詳細描述，請參閱「風險因素」。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及[編纂]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編纂]股份前，應仔細閱讀全節。我們面臨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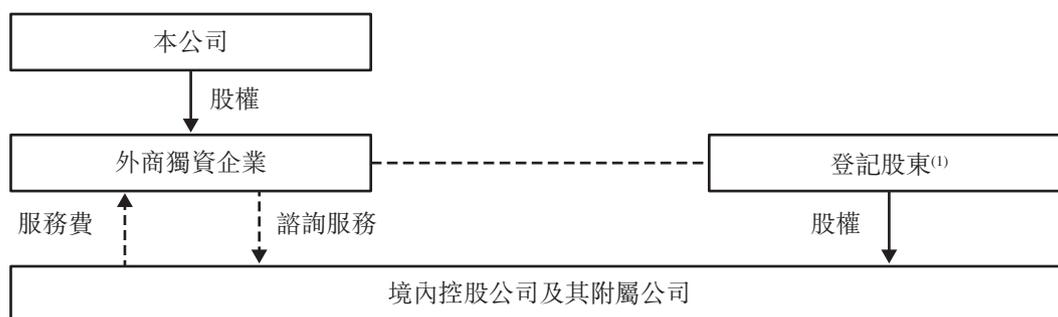
-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發展迅速，故難以評估我們的未來前景。
- 我們面臨不斷變化的監管環境及用戶對數據保密及保護的態度所帶來的挑戰。
- 實際上或被指控未能遵守數據保密及保護的法例及規例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過往的增長並不反映我們的未來業績，及倘我們無法於快速擴張期間管理我們的營運及開支，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損害。

概 要

- 我們已於過往產生虧損淨額及負經營現金流量，我們日後或會繼續產生虧損淨額及負經營現金流量。
- 倘我們未能開發產品及服務並進行創新，我們的業務、財務表現及前景可能受重大不利影響。
- 法律、法規或標準的收緊對金融機構或非金融機構造成的影響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的損害。
- 倘我們日後無法繼續拓寬數據獲取渠道，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倘我們被視為從事個人微信業務及違反任何規管個人微信業務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具體而言，我們受2021年微信業務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的不確定因素影響，實施有關徵求意見稿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 倘我們的數據標籤過時、不準確或缺乏可信資料，我們可能無法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 我們與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安排通常非獨家。未能與現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特別是主要客戶)保持關係或未能開發新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合約安排

由於中國法律的外資限制，本公司無法擁有或持有開展我們的業務的綜合聯屬實體的任何直接股權。然而，我們通過合約安排控制該等實體，藉此我們能夠自綜合聯屬實體獲取登記股東享有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亦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公司架構有關的風險」。以下簡圖說明合約安排的主要方面：



附註：

- (1) 有關登記股東的詳情，請參閱「合約安排」。
- (2) 「——>」指股權中的直接法定及實益擁有權。
- (3) 「---->」指合約關係。
- (4) 「-----」指外商獨資企業透過(i)行使所有股東於境內控股公司的權利的授權書；(ii)收購於境內控股公司的全部或部分股權的獨家購買權；及(iii)於境內控股公司股權的股權質押而對登記股東及境內控股公司行使的控制權。

概 要

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並無根據股份計劃發行股份)，張先生將分別透過 Genisage Tech Inc.及GeniAI Tech Ltd.擁有權益及控制的股份數目為[編纂]A類股份及[編纂]B類股份。張先生將於已發行股份約[編纂]%中擁有權益，並將有權於股東大會(有關保留事宜的決議案(每股股份具一票投票權)除外)行使已發行股份投票權約[編纂]%。因此，上市後，張先生、Genisage Tech Inc.、Genisage Holdings Limited、GeniAI Tech Ltd.及RongXing Trust共同將構成本公司控股股東。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編纂]前投資者

於2014年至2018年期間，我們自[編纂]前投資者取得多系列股權融資以支持我們擴展業務營運。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既廣泛又多元，包括(其中包括)IDG、紅杉資本、高瓴、中金公司及國新基金。有關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收購黎明

為增補數據算法匹配模型，並提升所提供精準營銷服務，我們於2017年底收購黎明的控股權益，目前持有其63%權益。收購黎明(持有國家保險經紀牌照)後，我們可向保險公司提供保險分銷服務。收購後，我們系統性改造黎明的IT及客戶關係管理系統。黎明的一站式保險分銷服務的核心為我們的專有移動應用程式「日月保盒」(移動數據驅動客戶關係管理平台)，將保險的特定客戶關係管理系統與我們的核心大數據及AI技術融合，覆蓋保單的整個生命週期。當中，保險經紀能夠上傳文件以完成KYC(了解你的客戶)流程，記錄正在進行的客戶交互及個人信息，利用我們的風險評估及產品推薦算法並從我們的其他專有數據分析工具獲取洞察。我們於2017年底開展保險分銷服務，於2018年、2019年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保險分銷服務產生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4.0百萬元、人民幣332.2百萬元及人民幣237.5百萬元。我們的保險經紀團隊的經紀人數由2017年12月31日2,087名增加至2020年9月30日4,920名。有關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本集團的公司發展—收購黎明」；有關黎明由2017年1月1日直至2017年11月30日的經審核財務資料，請參閱附錄一；及有關黎明的財務資料的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黎明的財務資料」。

過往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摘錄自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於往績記錄期間綜合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摘要。下文所載綜合財務數據摘要應與本文件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概 要

選定綜合損益表項目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數據分析服務	314,524	406,343	522,654	389,074	356,239
精準營銷服務	17,890	271,113	404,786	309,185	169,678
保險分銷服務	6,095	164,002	332,236	222,235	237,466
其他服務.....	15,496	17,033	2,266	1,844	850
收入總額.....	354,005	858,491	1,261,942	922,338	764,233
銷售成本.....	(110,341)	(232,834)	(290,150)	(206,073)	(204,444)
毛利.....	243,664	625,657	971,792	716,265	559,789
其他收入.....	8,814	12,911	27,390	20,501	26,119
研發開支.....	(138,992)	(176,172)	(216,414)	(153,855)	(150,871)
一般及行政開支	(96,158)	(173,373)	(221,794)	(169,281)	(138,511)
銷售及營銷開支	(83,103)	(325,439)	(567,821)	(415,457)	(311,223)
減值虧損.....	(25,122)	(3,440)	(4,420)	(3,863)	(555)
經營虧損.....	(90,897)	(39,856)	(11,267)	(5,690)	(15,252)
融資成本淨額	(1,178)	(2,459)	(10,170)	(7,411)	(9,49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668)	3,457	(8,600)	(9,835)	702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	304	8,403	8,403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					
公允價值變動	(255,374)	(146,323)	(76,173)	(44,866)	(93,776)
除稅前虧損.....	(348,117)	(184,877)	(97,807)	(59,399)	(117,824)
所得稅(開支)/利益	(5,360)	2,944	3,667	1,742	1,941
年/期內虧損	(353,477)	(181,933)	(94,140)	(57,657)	(115,88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44,710)	(179,105)	(93,165)	(54,636)	(116,148)
非控股權益.....	(8,767)	(2,828)	(975)	(3,021)	265
年/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353,477)	(181,933)	(94,140)	(57,657)	(115,88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¹⁾					
年/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虧損)/溢利(未經審核)...	(83,190)	(1,617)	13,071	10,860	20,42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					
(未經審核)	(56,591)	36,859	87,380	64,121	83,197

(1) 請參閱「財務資料 —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數據服務成本；(ii)主要與榕樹現有客戶有關的營銷及分銷成本；(iii)保險經紀佣金；及(iv)員工成本及其他，如僱員薪金及福利、差旅開支、辦公開支、頻寬成本及服務器折舊，均與收入產生直接相關。

概 要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各主要服務類別的收入、銷售成本、毛利及毛利率。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數據分析服務				
收入(人民幣千元)	314,524	406,343	522,654	356,239
銷售成本(人民幣千元)	101,755	92,791	82,123	70,506
毛利(人民幣千元)	212,769	313,552	440,531	285,733
毛利率	67.6%	77.2%	84.3%	80.2%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精準營銷服務				
收入(人民幣千元)	17,890	271,113	404,786	169,678
銷售成本(人民幣千元)	4,735	38,304	26,837	18,411
毛利(人民幣千元)	13,155	232,809	377,949	151,267
毛利率	73.5%	85.9%	93.4%	89.1%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保險分銷服務				
收入(人民幣千元)	6,095	164,002	332,236	237,466
銷售成本(人民幣千元)	3,320	99,039	180,767	115,527
毛利(人民幣千元)	2,775	64,963	151,469	121,939
毛利率	45.5%	39.6%	45.6%	51.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根據其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溢利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消除管理層認為對經營表現不具指示性的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利比較不同期間及不同公司的經營表現。

我們相信，該等計量為[編纂]及其他人士提供實用資料，以與我們的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綜合損益表。然而，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溢利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的呈列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具類似名稱的計量比較。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限制，不應單獨考慮，或視為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析的替代分析。

我們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溢利定義為年/期內虧損，不包括股份基礎付款、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及上市開支。我們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定義為將股份基礎付款、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及上市開支排除在外的EBITDA。我們將該等項目排除在外，乃由於預期該等項目不會導致產生經常性性質的未來現金付款，且該等項目不能反映核心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

概 要

下表載列年／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溢利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即年／期內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期內虧損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的對賬：					
年／期內虧損	(353,477)	(181,933)	(94,140)	(57,657)	(115,883)
加					
股份基礎付款 ⁽¹⁾	14,913	34,297	39,441	32,054	30,10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²⁾	255,374	146,323	76,173	44,866	93,776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³⁾	—	(304)	(8,403)	(8,403)	—
上市開支 ⁽⁴⁾	—	—	—	—	[編纂]
年／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溢利(未經審核)	<u>(83,190)</u>	<u>(1,617)</u>	<u>13,071</u>	<u>10,860</u>	<u>[編纂]</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年／期內虧損與EBITDA及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的對賬：					
年／期內虧損	(353,477)	(181,933)	(94,140)	(57,657)	(115,883)
加					
融資成本淨額	1,178	2,459	10,170	7,411	9,498
所得稅開支／(利益)	5,360	(2,944)	(3,667)	(1,742)	(1,941)
折舊	20,010	38,806	67,370	47,351	54,381
攤銷	51	155	436	241	832
EBITDA(未經審核)	<u>(326,878)</u>	<u>(143,457)</u>	<u>(19,831)</u>	<u>(4,396)</u>	<u>(53,113)</u>
加					
股份基礎付款 ⁽¹⁾	14,913	34,297	39,441	32,054	30,104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²⁾	255,374	146,323	76,173	44,866	93,776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³⁾	—	(304)	(8,403)	(8,403)	—
上市開支 ⁽⁴⁾	—	—	—	—	[編纂]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未經審核)	<u>(56,591)</u>	<u>36,859</u>	<u>87,380</u>	<u>64,121</u>	<u>[編纂]</u>

附註：

- (1) 股份基礎付款與我們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為非現金開支，一般不計入業內其他公司採納的類似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2)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指已發行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虧損，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變動將在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於上市時自動轉換為權益後而不再存在及屬非現金性質，與經營活動並非直接相關。
- (3)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指已發行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確認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變動在可轉換貸款於2019年6月自動轉換成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時不再存在及屬非現金性質，與經營活動並非直接相關。
- (4) 與是次本公司[編纂]有關的上市開支屬一次性，與經營活動並非直接相關。

概 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銷售成本組成部分，以絕對金額及所佔收入的百分比呈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	%								
	(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銷售成本：										
數據服務成本	69,636	19.7	81,717	9.5	73,446	5.8	53,928	5.8	62,264	8.1
營銷及分銷成本	30,205	8.5	38,304	4.5	26,837	2.1	18,301	2.0	18,411	2.4
保險經紀佣金成本	3,320	0.9	99,039	11.5	180,767	14.3	127,568	13.8	115,527	15.1
員工成本及其他	7,180	2.0	13,774	1.6	9,100	0.7	6,276	0.7	8,242	1.1
銷售成本總額.....	110,341	31.1	232,834	27.1	290,150	22.9	206,073	22.3	204,444	26.7

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入總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54.0百萬元增加142.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858.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7.0%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61.9百萬元。收入增長主要受以下因素驅動：(i)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數目增加，由2017年493名增加至2018年1,202名，並進一步增加至2019年1,494名，其中核心客戶由2017年62名增加至2018年135名，並進一步增加至2019年196名；及(ii)核心客戶貢獻的單客年均收入持續增長，由2017年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至2018年人民幣4.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19年人民幣4.7百萬元。收入總額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922.3百萬元減少17.1%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64.2百萬元，主要由於(i)COVID-19疫情的負面影響；及(ii)零售信貸促成公司的監管變動，導致若干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調整其個人貸款業務策略。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虧損分別為人民幣90.9百萬元、人民幣39.9百萬元、人民幣11.3百萬元、人民幣5.7百萬元及人民幣15.3百萬元。經營虧損主要由於收入被大額研發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及銷售及營銷開支所抵銷。隨著業務發展及營運效率提高，經營虧損於2017年至2019年期間持續減少。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虧損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5.7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5.3百萬元，原因為收入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922.3百萬元減少17.1%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64.2百萬元，而銷售成本及研發開支因我們持續努力擴充數據庫及提升技術能力而維持相對穩定。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虧損淨額分別為人民幣353.5百萬元、人民幣181.9百萬元、人民幣94.1百萬元、人民幣57.7百萬元及人民幣115.9百萬元。因此，我們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錄得累計虧損。除導致經營虧損的前述因素外，虧損淨額及累計虧損主要歸因於大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概 要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發行在外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乃根據獨立估值師採用估值方法進行的估值釐定。我們運用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作出主要基於各估值日期的現行市況的假設。我們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錄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因而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將因於上市時自動轉換為股份而自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將大幅改善負債淨額狀況及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此後，我們預期將不會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進一步損益，並可能由負債淨額狀況恢復至資產淨值狀況。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持續減少，主要歸因於估值自2017年按較低增長率增長，且此乃分配至不同系列優先股股東的股權價值變動的影響淨額。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的持續減少並不表示我們的估值減少。

零售信貸促成業法規對我們的業務造成的影響

自2019年起，中國金融監管部門收緊零售信貸促成業的監管，並指導零售信貸促成公司有序退出市場。例如，於2019年9月頒佈的關於加強P2P網貸領域徵信體系建設的通知及於2019年11月頒佈的關於網絡借貸信息中介機構轉型為小額貸款公司試點的指導意見，導致零售信貸促成公司的業務策略及合規規定出現調整。有關該等法規的詳細描述，請參閱「監管—有關互聯網金融服務的法規」。

我們認為，隨著我們持續擴闊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客源，並豐富產品及服務選擇，精準營銷服務具有韌性，即使零售信貸促成公司法規導致若干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調整其個人貸款業務策略，於2020年COVID-19疫情期間，減少若干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對精準營銷服務的需求，繼而對我們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精準營銷服務業務造成負面影響。

由於若干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擔憂COVID-19疫情對其貸款組合的違約率造成影響，其大幅減少用於吸納新客戶的銷售及營銷開支，以應對有關不確定因素。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國新發行的國內信用卡數目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減少60%，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非銀行金融機構的營銷開支（一般用於吸納潛在客戶作潛在新消費貸款申請）減少40%。由於非銀行金融機構為我們精準營銷服務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主要類別，其銷售及營銷預算減少對我們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精準營銷服務需求造成負面影響。

此外，為應對該等規管零售信貸促成公司的政府監管，中國P2P貸款平台公司已停止業務營

概 要

運或調整業務策略，轉型為小額貸款公司或消費金融公司。據董事所深知，中國不再存在P2P貸款平台公司。

然而，我們認為，展望未來，我們可克服該等政府監管的影響，並持續提升精準營銷服務增長。為應對該監管發展，我們已採納，並計劃繼續採納多項措施，包括以下各項：

- 精準營銷服務目前概無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為最受該等政府監管影響的P2P網貸平台。因此，我們認為，展望未來，該等以P2P貸款平台為目標的不斷變化的政府監管將不會對精準營銷服務增長造成影響。
- 榕樹上全部產品均符合現行適用法例及規例。
- 我們計劃擴潤及豐富榕樹上推薦的產品。我們亦將善用數據分析服務的成功發掘更多交叉銷售精準營銷服務的機會。
- 我們將持續提升用戶吸納的效率與精準度及匹配與推薦的準確性，以及贏取現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口碑。
- 我們將進一步鞏固與流量平台的深度合作。
- 我們計劃與榕樹上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合作，透過API連接建立更深層次的系統融合，藉此，我們可及時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更精準的反饋，並以試點形式推廣及開拓新項目。

計及上述，我們認為，隨著我們持續提升用戶吸納的效率及匹配與推薦的準確性，以及贏取現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口碑，我們將能吸引更多需要精準營銷服務的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並有能力克服該等政府監管的影響。

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隨著該等政府監管加快P2P貸款公司轉型為小額貸款公司，預期該等公司對精準營銷服務的未來需求於某程度上將彌補該等不斷改變的政府監管造成的金融大數據分析服務供應商收入減少。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隨著政府持續制定全面及可持續的監管框架，長遠而言，預期明確的法規將促進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增強消費者信心，以及增強行業穩定性及信譽。信貸服務供應商的收入狀況變得更好將導致其對精準營銷服務需求增加。因此，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預期金融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的精準營銷板塊規模將由2019年約人民幣770億元增長至2024年約人民幣1,62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16%，長遠而言，監管環境將有利金融大數據分析服務市場及參與者。

基於(i)我們、中國法律顧問、聯席保薦人的中國法律顧問與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討論；及(ii)上述董事認為中國不再存在P2P貸款平台公司的意見，概無事宜引致聯席保薦人質疑我們有能力克服該等政府監管的影響的看法的合理性。

概 要

選定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資料：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16,505	133,467	292,090	262,884
流動資產.....	339,886	970,316	973,670	970,848
資產總值.....	456,391	1,103,783	1,265,760	1,233,732
流動負債.....	149,387	305,322	2,328,450	2,399,166
非流動負債.....	1,296,775	1,928,794	122,039	105,074
負債總額.....	1,446,162	2,234,116	2,450,489	2,504,240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90,499	664,994	(1,354,780)	(1,428,318)
負債淨額.....	(989,771)	(1,130,333)	(1,184,729)	(1,270,508)
非控股權益.....	8,659	16,924	16,252	16,517

此外，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預付開支及其他流動資產.....	45,458	56,325	77,634	52,20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36,120	547,354	545,695	706,279
應收貸款.....	84,903	1,976	3,430	8,492
貿易應收款項.....	78,502	152,307	195,994	159,859
受限制現金.....	6,463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440	212,354	150,917	44,010
流動資產總值.....	339,886	970,316	973,670	970,84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8,628	9,198	39,542	45,166
銀行貸款.....	9,550	30,000	—	—
可轉換貸款.....	—	99,696	—	—
合約負債.....	44,887	53,859	34,059	40,051
租賃負債.....	20,266	21,362	49,629	36,965
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	66,056	91,207	124,075	102,063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	—	2,081,145	2,174,921
流動負債總額.....	149,387	305,322	2,328,450	2,399,166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90,499	664,994	(1,354,780)	(1,428,318)

概 要

	於12月31日			於9月30日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03	17,336	40,681	38,385
無形資產	23,708	25,628	28,971	31,838
使用權資產	29,800	32,940	167,903	136,286
商譽	34,054	34,054	34,054	34,05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542	10,442	3,542	3,542
遞延稅項資產	4,398	7,345	11,217	13,057
受限制現金	5,000	5,722	5,722	5,7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6,505	133,467	292,090	262,884
非流動負債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1,282,256	1,913,679	—	—
租賃負債	8,699	9,295	116,014	99,150
遞延稅項負債	5,820	5,820	6,025	5,924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96,775	1,928,794	122,039	105,074

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9月30日，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989.8百萬元、人民幣11億元、人民幣12億元及人民幣13億元，主要由於多輪[編纂]前投資及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導致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9月30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分別為人民幣13億元、人民幣19億元、人民幣21億元及人民幣22億元。

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14億元及人民幣14億元，主要由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導致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分別為人民幣21億元及人民幣22億元。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將因於上市時自動轉換為股份而自負債重新分類至權益。此後，我們預期將不會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確認任何進一步損益，並可能由流動負債淨額狀況恢復至流動資產淨值狀況。我們計劃透過(i)採納有效控制成本及營運開支(尤其是行政開支)的綜合措施；及(ii)提升營運資金管理效率，改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指我們投資的金融產品。該等投資包括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低風險理財產品及信託計劃。我們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釐定信託計劃及理財產品的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投資合約中訂明的預期年回報率。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9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36.1百萬元、人民幣547.4百萬元、人民幣545.7百萬元及人民幣706.3百萬元。投資於金融產品乃主要由於我們的財務管理目標是提高可用資金的回報。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非流動金融資產指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於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以及2020年9月30日，非上市股本證券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的股份，相關

概 要

公司主要從事貸後管理服務。一家被投資公司已於2019年停止營運，於2019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為零。本公司於2020年出售該項投資。

選定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虧損)/溢利	(37,742)	26,984	82,892	62,653	53,240
營運資金變動.....	(107,003)	28,673	(19,906)	(71,450)	45,698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4,745)	55,657	62,986	(8,797)	98,93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98,872	(509,369)	(31,791)	310,341	(156,498)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3,018)	577,626	(92,632)	(76,169)	(48,6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68,891)	123,914	(61,437)	225,375	(106,206)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7,331	88,440	212,354	212,354	150,917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	—	—	(701)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440	212,354	150,917	437,729	44,010

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分別人民幣55.7百萬元、人民幣63.0百萬元及人民幣99.0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分別人民幣144.7百萬元及人民幣8.8百萬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現金流出淨額相關原因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44.7百萬元。當時，我們處於發展初期。基於擴展業務，研發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較年內確認的相關收入高。因此，我們於2017年錄得經營虧損淨額，為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的主因之一。此外，我們於2017年發行貸款亦導致經營現金流出，而該等應收貸款於2018年逐步收回。

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8百萬元。業務快速擴展及增長。隨著收入快速增長，成本及開支相應增加。儘管由於成本及開支增加，2019年首九個月的經營現金流量淨額為負數，惟我們設法於第四季加快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且就2019年全年的經營現金流量淨額而言，我們變現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隨著市場競爭加劇及議價能力提高，我們加強付款日數管理，自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可見一斑。

於往績記錄期間(不包括2017年及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99.0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8.8百萬元。我們將透過(i)採納有效控制成本

概 要

及營運開支(尤其是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綜合措施；及(ii)提升營運資金管理效率，持續監控經營現金流量管理。

於2020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為人民幣750.3百萬元，其中包括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及信託計劃。

由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錄得虧損淨額及負債淨額，以及於2019年12月31日及2020年9月30日產生／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我們計劃透過(i)擴充服務供應、擴闊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源及進一步滲透現有客源，自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服務產生更多收入；(ii)採納有效控制成本及營運開支(尤其是一般及行政開支)的綜合措施；及(iii)提升營運資金管理效率，確保營運資金充足。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 止九個月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收入增長總計.....	不適用	142.5%	47.0%	(17.1%)
數據分析服務.....	不適用	29.2%	28.6%	(8.4%)
精準營銷服務.....	不適用	1,415.4%	49.3%	(45.1%)
保險分銷服務.....	不適用	2,590.8%	102.6%	6.9%
毛利率 ⁽¹⁾	68.8%	72.9%	77.0%	73.2%
純利率 ⁽²⁾	(99.9%)	(21.2%)	(7.5%)	(15.2%)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率 ⁽³⁾	(23.5%)	(0.2%)	1.0%	2.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率 ⁽⁴⁾	(16.0%)	4.3%	6.9%	10.9%
資產負債比率 ⁽⁵⁾	3.17	2.02	1.94	2.03

附註：

- (1) 毛利率等於期內毛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2) 純利率等於期內(虧損)／溢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率等於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虧損)／溢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率等於期內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除以收入再乘以100%。
- (5)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報告期末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

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入總額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54.0百萬元增加142.5%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858.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47.0%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61.9百萬元。收入增長主要受以下因素驅動：(i)付費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數目增加，由2017年493名增加至2018年1,202名，並進一步增加至2019年1,494名，其中核心客戶由2017年62名增加至2018年135名，並進一步增加至2019年196名；及(ii)核心客戶貢獻的單客年均收入持續增長，由2017年人民幣3.2百萬元增加至2018年人民幣4.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19年人民幣4.7百萬元。收入總額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922.3百萬元減少17.1%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64.2百萬元，主要由於(i)COVID-19疫情的負面影響；及(ii)零售信貸促成公司的政府監管變動，導致若干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調整其個人貸款業務策略。

概 要

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68.8%上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72.9%，並進一步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77.0%。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i)定價能力增強；及(ii)規模經濟及營運效率提高，導致降低邊際成本隨收入增加而減少。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77.7%下降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73.2%，歸因於收入因COVID-19對行業造成影響而減少，以及數據成本因持續努力建立及維持數據庫而增加。

純利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99.9%)上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21.2%)，並進一步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7.5%)，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6.3%)下降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5.2%)。波動趨勢與毛利率的波動趨勢一致。此外，由於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加及產生上市開支，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純利率下降幅度較同期毛利率的下降幅度大。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23.5%)上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0.2%)，並進一步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0%，以及進一步上升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2.7%。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率不包括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及上市開支的負面影響，故更準確反映我們的營運表現。於2019年，我們開始錄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純利率，原因為於2018年及2019年的同比收入增長率分別為142.5%及47.0%。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EBITDA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16.0%)上升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4.3%，並進一步上升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6.9%，以及進一步上升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10.9%。波動趨勢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純利率的波動趨勢大致相符。

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3.17下降至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主要由於在2018年發行更多系列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此外，資產負債比率下降至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1.94，主要由於我們於2019年訂立新辦公室租約，導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增加。於2020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上升至2.03，原因為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加，導致負債總額增加。

定價政策

數據分析服務的定價政策及收入模式

就收費模式而言，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付費訂閱我們的數據分析服務指：(i)基於客戶用量的訂閱；或(ii)提供標準方案的年度訂閱，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在相關服務協議期限內可使用預定數量或無限數量的調用請求。

- 就基於客戶用量的訂閱而言，我們根據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傳輸予我們進行分析的調用請求量及其訂閱的模塊類型向其收費。我們有責任於合約期內隨時履約，負責於合約期內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要求處理未知數量的交易（如數據調用請求）。各交易（或

概 要

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各調用請求)的單價於合約訂明。我們釐定各調用請求的單價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i)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預期向我們發出的調用請求數量；(ii)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預期訂閱的服務模塊數量；及(iii)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估計開支預算。一般而言，我們按月與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就使用量對賬，並按月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發出賬單。倘使用發票權宜法確認已訂明價格但並無訂明數量的基於客戶用量的訂閱的收入，收入按月於提供服務及我們有權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發出賬單時確認。

- 我們向少數核心客戶提供年度訂閱方案，據此，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於訂閱期內就預定數量或無限數量的調用請求支付預設費用。與基於客戶用量的訂閱相比，我們使用此模式，可就每次調用請求收取相對較低的單價，換取與核心客戶維持長期關係，以及核心客戶向我們發送大量調用請求處理。預設調用請求數量的訂閱方案的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使用實際調用請求率於交付實際調用請求時確認。任何與未履約單位有關的剩餘收入不會在相關合約訂閱期結束前確認。無限調用請求數量的訂閱方案的收入於合約期內按比例確認。

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按數據分析服務的定價模式劃分的收入詳情。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截至2020年 9月30日 止九個月
數據分析服務收入(人民幣千元)				
付費訂閱：				
基於客戶用量的訂閱	307,629	384,161	469,556	279,050
年度訂閱方案	3,537	9,408	25,518	51,761
付費訂閱總計	311,166	393,569	495,074	330,811
項目產品及服務	3,358	12,774	27,580	25,428
總計	314,524	406,343	522,654	356,239

此外，我們小部分收入來自提供滿足客戶的特定需求的項目產品及服務，例如本地化解決方案及聯合建模，我們為此收取預先磋商的費用。我們目前根據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告知的完成進度報告使用輸出法計量完成階段。於往績記錄期間，項目產品的收入佔收入總額的比重輕微，故並不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響。

精準營銷服務的定價政策及收入模式

我們就精準營銷服務從金融服務供應商賺取服務費，且不會就榕樹上推薦的任何金融產品提供擔保或承擔任何信貸風險。向金融服務供應商收取的服務費主要根據成功轉介的數目計算。就每項推薦向金融服務供應商收取的價格為固定價格或用戶申請的金融產品的金額(如促成的貸款額)的固定百分比。收入一般於用戶透過榕樹提交金融產品申請時或金融服務供應商批准用戶申請時確認。我們一般按月向金融服務供應商發出服務費賬單。

概 要

保險分銷服務的定價政策及收入模式

就透過我們的平台承保的各保險產品而言，我們從保險公司賺取佣金及服務費，按有關保險產品產生的保費的百分比計算。服務費及佣金一般按代客戶發出的相關保單的保費總額的百分比計算。保險分銷服務的收入於已簽署保單生效且我們擁有即時收取保險公司付款的權利時確認。我們一般按月向保險公司發出佣金賬單。就人壽保險而言，保單所賺取的大部分佣金及服務費於相關保單的首年內產生。同時，隨著每年續訂保單，保險公司將繼續支付續訂的佣金及服務費。

申請於聯交所上市

基於(其中包括)參考以下各項，我們符合上市規則第8A.06(2)條的市值／收入測試：(i)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約人民幣1,261.9百萬元，超出10億港元；及(ii)上市時的預期市值(基於指示性[編纂]下限)超出[編纂]，我們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B類股份(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B類股份)；根據股份計劃將予發行的B類股份；及根據一換一基準轉換A類股份時可能發行的B類股份上市及買賣。

未來股息

我們乃一間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任何未來股息的支付及金額亦將取決於自附屬公司所得的可用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就根據中國會計原則計算的年度溢利而支付，該準則與其他司法權區的公認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在許多方面有所不同。中國法律亦規定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須預留除稅後溢利至少10%(如有)撥作法定儲備，不能分派作現金股息。在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內，分派予股東的股息被確認為負債。

董事可能基於若干因素酌情決定日後是否派付股息，包括日後經營及盈利、資本規定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可能相關的其他因素。據開曼群島顧問告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開曼群島公司可以溢利或股份溢價賬派付股息，惟倘此舉可能導致公司無法償還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不可宣派或派付股息。務請[編纂]不要基於收取現金股息的預期而購買我們的股份。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股份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且我們預測於可見的未來將不會派付任何現金股息。

概 要

[編纂]

近期發展及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進行董事認為恰當的充分盡職調查及經審慎周詳考慮後，董事確認，自2020年9月30日(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綜合財務報表的最新編製日期)起直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的變動，且自2020年9月30日起，並無任何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管理層就2020年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下表載列摘錄自本[編纂]附錄三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初步財務資料的財務數據概要。下文所載財務數據概要應連同載列於本[編纂]附錄三的初步財務資料(包括有關附註)一併閱讀。初步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或會有所調整。

概 要

選定綜合損益表項目

下表載列所示2019年及2020年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概要。任何期間的經營業績未必反映任何未來期間的預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數據分析服務	522,654	532,041
精準營銷服務	404,786	264,505
保險分銷服務	332,236	338,643
其他服務	2,266	1,343
收入總額	1,261,942	1,136,532
銷售成本	(290,150)	(298,395)
毛利	971,792	838,137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27,390	35,424
研發開支	(216,414)	(201,025)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1,794)	(199,857)
銷售及營銷開支	(567,821)	(439,555)
減值虧損	(4,420)	(517)
經營(虧損)/溢利	(11,267)	32,607
融資成本淨額	(10,170)	(10,94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	(8,600)	(775)
可轉換貸款的公允價值變動	8,403	—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76,173)	(131,486)
除稅前虧損	(97,807)	(110,597)
所得稅利益	3,667	1,536
年內虧損	(94,140)	(109,06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3,165)	(110,555)
非控股權益	(975)	1,49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94,140)	(109,061)

於2019年，我們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94.1百萬元、股份基礎付款人民幣39.4百萬元、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76.2百萬元、可轉換貸款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人民幣8.4百萬元及上市開支零。

於2020年，我們錄得虧損淨額人民幣109.1百萬元、股份基礎付款人民幣36.7百萬元、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131.5百萬元、可轉換貸款公允價值變動零及上市開支[編纂]。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收入總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261.9百萬元減少9.9%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概 要

止年度人民幣1,136.5百萬元，主要由於COVID-19疫情的負面影響，尤其是對精準營銷服務的負面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COVID-19對營運的影響」。

數據分析服務

數據分析服務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22.7百萬元增加1.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32.0百萬元。儘管受COVID-19影響，中國信貸市場於2020年初數個月收縮，對我們造成不利影響，惟隨著COVID-19疫情在中國逐步受控，我們的數據分析服務需求反彈，我們錄得同比增長1.8%。

精準營銷服務

精準營銷服務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04.8百萬元減少34.7%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64.5百萬元，主要由於(i)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非銀行金融機構的營銷開支減少，反映COVID-19疫情對精準營銷服務的需求產生負面影響；及(ii)不斷變動的零售信貸促成公司政府監管，導致若干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調整其個人貸款業務策略。

保險分銷服務

保險分銷服務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32.2百萬元增加1.9%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38.6百萬元，主要由於就多種保險產品與保險公司加強業務合作，包括於低利率的經濟環境中更受歡迎的保險產品及涵蓋特定大流行病風險的健康保險產品，以及受益於壽險公司的經常性佣金收入。

其他服務

其他服務收入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3百萬元減少43.5%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3百萬元。其他服務收入主要包括我們就我們促成或訂立的試驗性小額貸款交易收取的利息收入、服務費及交易費。我們視該等小額貸款交易為試驗性質，且由於我們無計劃進一步發展或擴展該業務，我們持續減少小額貸款業務的交易量。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90.2百萬元增加2.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98.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數據服務成本增加人民幣20.7百萬元被保險經紀佣金成本減少人民幣15.7百萬元所抵銷。數據服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執行成本因項目收入增加而增加。保險經紀佣金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擴大保費池及提升分銷效率。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整體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71.8百萬元減少13.8%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838.1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77.0%

概 要

下降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73.7%。減少主要由於受COVID-19影響，收入減少，以及我們持續努力建立及維護數據庫令數據成本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16.4百萬元減少7.1%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01.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員工成本及股份基礎付款減少人民幣8.5百萬元及技術服務開支減少人民幣9.2百萬元。技術服務開支減少，主要由於與榕樹開發期初相比，精準營銷服務相關開支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21.8百萬元減少9.9%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99.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專業服務費及其他企業相關開支減少人民幣12.4百萬元、辦公開支減少人民幣12.5百萬元，原因為我們為應對COVID-19影響帶來的不確定性，合理控制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567.8百萬元減少22.6%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439.6百萬元，主要由於精準營銷服務需求減少導致廣告及資訊科技服務開支減少人民幣164.6百萬元以及辦公開支減少人民幣7.8百萬元，部分被員工成本增加人民幣15.1百萬元所抵銷。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27.4百萬元增加29.2%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35.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理財產品及信託計劃的投資收入增加人民幣9.2百萬元。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76.2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加。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131.5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加。

所得稅利益

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所得稅利益人民幣3.7百萬元及人民幣1.5百萬元。

概 要

選定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

流動資產／負債

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預付開支及其他流動資產	77,634	41,16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45,695	806,101
應收貸款	3,430	6,351
貿易應收款項	195,994	179,9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917	41,949
流動資產總值	973,670	1,075,48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39,542	53,136
合約負債	34,059	39,868
租賃負債	49,629	44,896
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	124,075	142,033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	2,081,145	—
流動負債總額	2,328,450	279,933
流動資產／(負債)淨額	(1,354,780)	795,547

於2020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95.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806.1百萬元及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79.9百萬元，部分被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人民幣142.0百萬元及貿易應付款項人民幣53.1百萬元所抵銷。

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持有人同意延長非[編纂]贖回日期至2022年7月1日。因此，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重新分類至非流動負債，於2020年12月31日以流動負債列賬的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金額為零。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指我們投資的金融產品。該等投資包括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若干低風險理財產品及信託計劃。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流動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545.7百萬元及人民幣806.1百萬元。於2020年12月31日，金融產品投資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提高可用營運資金。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由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96.0百萬元減少8.2%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9百萬元，主要由於加強收款管理，降低周轉日數為三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百分比，由2019年12月31日40%降至2020年12月31日8%。

概 要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由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39.5百萬元增加34.4%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3.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0年最後一季的數據服務成本以及廣告及資訊科技服務開支增加，導致2020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增加。

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及其他流動負債由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24.1百萬元增加14.4%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42.0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計工資及福利由人民幣71.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3百萬元至人民幣84.3百萬元，以及應付增值稅及附加費由人民幣8.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6百萬元至人民幣13.6百萬元。

債務

租賃負債與租用作辦公室及員工宿舍的物業有關。下表載列所示日期的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49,629	44,896
非流動	116,014	86,439
總計	165,643	131,335

租賃負債總額由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6百萬元減少至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1.3百萬元，主要由於在2020年根據租約支付租金。

我們於2020年錄得虧損淨額，主要由於(i)我們的估值於2020年上升，導致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的預期變動；及(ii)預期股份基礎付款於損益扣除。我們預期於2021年錄得虧損淨額，主要由於(i)預期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變動；(ii)預期股份基礎付款於損益扣除；及(iii)部分上市開支將於2021年的損益扣除。上市完成後，將不會錄得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的公允價值進一步變動，原因為可贖回可轉換優先股將已轉換成普通股。

作為策略規劃一部分，我們考慮於中國西南建立區域總部，中國西南的環境有利創新及有利金融科技發展，並已吸引許多大型公司於當地發展金融服務及技術業務。我們認為，此潛在策略舉動將於日後為我們提供發展潛力較大的機會。我們已採取初步措施，實踐該計劃。我們正於重慶籌建外商獨資企業重慶百融睿信科技有限公司，將由百融香港科技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我們預期將於本文件日期後完成。

2021年徵信業務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

於2021年1月11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2021年徵信業務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2021年徵求意見稿」)徵求公眾意見，旨在提高徵信服務的透明度、保護信息提供者的合法權利及權益，

概 要

以及推動信用信息在信息提供者、徵信機構及信息使用者之間依法合規使用。有關2021年徵求意見稿的詳細描述，請參閱「監管—有關徵信業務的法規」。公佈2021年徵求意見稿僅為徵求公眾意見，且其立法時間表、詮釋及實施存在巨大不確定性。根據對當前起草的2021年徵求意見稿，以及現行規管徵信機構的相關行政法規的理解及分析，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不太可能被視為徵信機構，而我們的業務不太可能被視為徵信服務或活動。因此，我們不太可能須根據2021年徵求意見稿自中國人民銀行取得徵信業務經營許可證（假設其將以目前版本頒佈）。有關中國法律顧問對2021年徵求意見稿當前擬定的監管框架及我們的業務在此框架下的潛在處理的詳細分析，請參閱「業務—2021年徵信業務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然而，2021年徵求意見稿生效後，相關中國監管部門如何詮釋及實施，仍為未知之數，概不保證，相關中國監管部門的結論與中國法律顧問的結論一致。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我們被視為從事個人徵信業務及違反任何規管個人徵信業務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具體而言，我們受2021年徵信業務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的不確定因素影響，實施有關徵求意見稿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已採取多項措施，為我們應對2021年徵求意見稿的立法進程的不確定因素提供方向。第一，我們正制定計劃，尋求與數據分析領域的現有持牌徵信機構合作的潛在機會。第二，我們已諮詢中國人民銀行省級分行的高級職員，其確認，現行有效的中國法例並無禁止任何實體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數據分析服務及風險管理技術服務。第三，我們已採取一套全面的措施，確保符合2021年徵求意見稿的信息安全規定。

倘我們計劃從事個人徵信業務或須根據2021年徵求意見稿取得個人徵信業務經營許可證，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我們根據現行有效的中國法例及規例成立徵信機構，將不會存在重大法律阻礙。然而，儘管不太可能發生以下事件，惟倘監管機構認為2021年徵求意見稿適用於我們的現有業務，而我們未能取得個人徵信業務經營許可證，我們認為(i)我們的數據分析服務、精準營銷服務及保險分銷服務的項目產品及服務（收入佔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收入總額56.6%）將不受影響；及(ii)我們的數據分析服務的若干其他產品及服務可能受影響，而對我們的數據分析服務的特定產品及服務的影響的程度（如有）取決於2021年徵求意見稿的具體詮釋及實施。此外，儘管不太可能發生以下事件，惟倘監管機構認為2021年徵求意見稿適用於我們的現有業務，而我們被迫與其他持牌個人徵信機構合作，我們估計，我們的數據分析服務的表現可能受影響，視乎與持牌個人徵信機構的具體合作安排。亦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倘我們被視為從事個人徵信業務及違反任何規管個人徵信業務的中國法律或法規，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

概 要

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具體而言，我們受2021年徵信業務管理辦法（徵求意見稿）的不確定因素影響，實施有關徵求意見稿可能對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COVID-19對營運的影響

我們全部收入於中國產生。於2020年，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COVID-19蔓延影響。COVID-19對我們2020年經營業績的影響程度，取決於疫情的日後發展，包括有關全球疫情嚴重程度及為遏制疫情而採取的行動的新資訊，十分不明朗及不可預測。此外，疫情損害中國整體經濟的程度可能對我們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COVID-19全球蔓延及為應對病毒所採取的行動對人力資源、客戶、消費者信心、金融市場、消費者支出及信貸市場造成負面影響，引致重大的經濟及業務中斷、動蕩及金融不明朗，並導致重大的經濟衰退，包括我們營運所在市場。主要由於受到COVID-19影響，收入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922.3百萬元減少17.1%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764.2百萬元，主要由於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業務需求因COVID-19而下降導致精準營銷服務收入由人民幣309.2百萬元減少45.1%至人民幣169.7百萬元。我們預期，長遠而言，COVID-19疫情將有助擴展AI技術應用於金融服務供應商線上業務流程，惟COVID-19疫情已導致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延遲訂閱數據分析服務。虧損淨額由截至2019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57.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人民幣115.9百萬元。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新發行的國內信用卡數目同比減少60%。由於銀行為我們的主要客戶之一，且個人信貸市場主要基於信用卡，故我們的貸前風控業務（數據分析服務分部的核心收入）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估計我們的市場份額約9.0%，較2019年的市場份額高0.3%。疫情於中國大致受控後，隨著中國經濟繼續保持增長勢頭，預期整體信用卡市場將反彈。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預期新發行信用卡數量將達22.4百萬張，較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增長124%。於2021年，隨著消費需求逐漸恢復，預期新發行信用卡數量將較2020年增長157%，並較2019年增長40%。另一方面，金融服務供應商愈來愈重視風險預警及現有用戶活動，因此需要加強貸中監控。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貸中監控調用請求的整體處理量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450百萬大幅增加至823百萬。

我們已採取一系列抗疫措施，包括（其中包括）為若干僱員實施遠程工作安排、暫停線下獲客活動及取消非必要商務差旅，確保僱員的安全及健康。該等措施可能降低營運能力及效率，並對產品採購造成負面影響，繼而可能對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於2020年9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流動部分為人民幣750.3百萬元，其中包括中國金融機構發行的低風險理財產品及信託計劃。我們相信，

概 要

該水平的流動資金足以應付未來經營發展的不確定性。亦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面臨與自然災害、衛生流行病及其他疾病爆發有關的風險，可能嚴重干擾營運」。

最壞的情況是COVID-19疫情導致我們全面暫停所有業務營運，且於2020年9月30日後概無產生收入，且根據以下假設，董事估計，於2020年9月30日的手頭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編纂]預期[編纂]淨額10%（分配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足以應付必要營運及支持約21個月的財務所需。主要假設包括(i)[編纂]定價為[編纂]港元（指示性[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下限），且[編纂]未獲行使；(ii)我們將產生必要成本及開支每月人民幣45百萬元（包括勞工成本及租賃開支），以維持必要營運，而有關成本金額將自2020年9月30日起維持相同水平；(iii)於2020年9月30日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將根據過往結算率結清；(iv)概無自結算其他流動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產生額外現金；(v)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存款與現時情況一致及將不會用作經營現金；及(vi)用作償還流動負債的現金按於2020年9月30日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100%調整。

上述分析僅供說明，且董事估計，出現有關情況的可能性極微。

[編纂]

上市開支

上市開支指[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編纂]及其他費用。本段估計的上市開支包括[編纂]估計[編纂]。基於[編纂][編纂]港元及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編纂]的估計上市開支總額約人民幣

概 要

[編纂]元，相當於[編纂][編纂]總額約[編纂]百萬港元約[編纂]%。於往績記錄期間，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並自綜合損益表扣除。我們估計將進一步產生上市開支人民幣[編纂]元，當中人民幣[編纂]元將自2020年10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間的綜合損益表扣除，以及人民幣[編纂]元將自2021年的綜合損益表扣除。結餘約人民幣[編纂]元（主要包括[編纂]佣金）預期將於[編纂]完成後以自權益扣除列賬。上述上市開支為最後實際可行估計，僅供參考，實際金額或與估計不同。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的[編纂]），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經扣除我們就[編纂]已付及應付的[編纂]佣金及其他估計開支，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為符合我們的策略，我們擬按下文所載用途及金額（基於本文件所述的[編纂]範圍[編纂]）動用[編纂][編纂]：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於未來三年內動用，作業務擴展資金，目標為擴闊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基礎及滲透現有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基礎，包括(i)提升現有產品及服務的功能及性能；(ii)開發新產品及服務；(iii)基於基礎AI算法及其他基礎AI技術，提升定製產品相關建模能力；(iv)識別具備我們有意進一步發展或擴展的特定行業領域的專有技術、解決方案及專業知識的合適的第三方合作夥伴；及(v)擴展銷售及服務網絡，更好地服務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於未來三年內動用，增加研發投入，以探索尖端技術及提升現有技術基礎架構，如AI算法、自動實時分析及分佈式關係圖譜，旨在向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提供更安全、更穩定及更快速的服務；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於未來三年內動用，選擇性尋求我們相信將有助擴充現有產品及服務選擇、提升技術能力，並統一我們對金融服務供應商客戶的價值主張的戰略投資及收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就任何業務或資產收購訂立任何具約束力的口頭或書面承諾；及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